

綜合學業性向測驗編製報告

壹、編製動機與目的

國內現有之標準化國中學科能力測驗極為欠缺，雖然教育單位三申五令期望一般學科教師能夠依據學生之個別差異提供適性化的教材教法，然而事實上，校方極為缺乏診斷學生學科能力的標準化測驗工具。一般教師至多僅能以單元式的自編成就測驗粗略了解學生的學習程度，無法系統地診斷學生學習的優弱點，以提供診斷處方式的教學，因此，以目前國中常態分班的情形，教師無法運用適當的工具精確掌握每位學生之學習特質，導致未能提供學生適當的教材教法協助每一位學生充分發展潛能。目前國內一般教學方式仍屬於統一式教學，甚少能照顧到普通班級內的特殊學生。在今日特殊教育回歸主流的眾高呼聲當中，我們雖期待特殊學生在普通班級當中能夠接受到個別化教學，但資優生也好，智能發展遲緩學生也好，在普通班級中，若教師無法清楚掌握其學習能力，提供適應個別差異的教學，這些學生極有可能成為班級中常態教學下的犧牲品，此種情形實為特殊教育工作者所不願預見的。因此教育主管單位實有必要主動研發學科診斷測驗提供教師使用，並進一步協助其運用診斷結果提高教學品質。

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四日完成特殊教育法修訂，資優教育的範圍由原先所界定的三項資優，擴大為「一般智能」、「學術性向」、「藝術才能」、「創造力」、「領導才能」、「其他特殊才能」六類，其中「學術性向」優異學生，每年國內運用學科測驗鑑定各校資賦優異學生之數量極為龐大，尤以臺灣省採集中鑑定的方式，同時都需要二、三千份數理學科性向測驗提供本中心輔導區內十縣（市）各辦理資優班的學校使用，此種龐大的數量及統一鑑定的方式，常令學術輔導單位在行政作業上頗感困難，加以往年使用之測驗工具已編製多年，測驗內容及題型外洩的說法時有所聞，故而舊

有的測驗實已不宜再用，亟需研發新的工具，否則各校之資優鑑定工作將面臨無學科性向測驗可用的困境，屆時資優鑑定將只能參考智力測驗的結果，而眾所皆知的是：國內智力測驗補習的情形十分嚴重，完全參考智力測驗的結果，資優鑑定的效度將十分可慮。

國內運用性向測驗多在複選階段，較少在初選階段使用。目前學術性向測驗在國內十分欠缺。已編製完成的測驗幾全為甄試保送之用，但未建立常模；至於校內資優生的鑑定，各校嚴重欠缺性向測驗。目前使用的數學、自然科學性向測驗為國立臺灣師大特殊教育中心(民73)所編或民81年修訂版，已使用多年，亟須重新編製，以應各校鑑定之需。

本中心基於上述輔導的需要，擬編製五套題本，每套均含數學能力、自然科學能力及語文能力三個分測驗，以提供鑑定的工具及未來個別化教學的參考依據。其主要目的如下：

1. 評量小學六年級、國中一年級學生之數理、語文發展潛能，以鑑定數理資賦優異的學生，提供適性的輔導。
2. 診斷國中學生（國一至國三）之數理、語文能力，提供教師對於學生起始能力與個別差異之了解。

貳、文獻探討

我國正式實施資優教育已有二十多年，在資優教育中，如何鑑別需要接受特殊服務的學生，以提供適當的教育安置常是教育工作者首要面臨的問題（郭靜姿，民85）。資優學生鑑定的結果涉及具有潛能的學生能否獲得更妥適的教育措施，間接亦影響資優教育的效果，因此長久以來即為專家學者所重視的問題（林幸台，民84）。

國內資優學生的鑑定與教育安置，現有的鑑定工具信效度如何？是否足以鑑別不同才能的資優？各種鑑定工具的預測效度是否良好？均為本研究所關心的問題。

我國88年頒布之「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原則鑑定基